

公開類	次年2月底前編送
年報	

編製機關	官田區公所(農業及建設課)
表號	2359-01-01-3

## 臺南市官田區都市計畫地區面積及人口

中華民國 107年

都市計畫區別	都市計畫區面積 (平方公里)	都市計畫區人口數(人)		都市計畫區人口密度(人/平方公里)	
		計畫人口數	現況人口數	計畫人口數密度	現況人口數密度
總計	39.26	62,000	16,314	1579.215487	415.5374427
官田(隆田地區)	2.84	9,000	6,288	3169.014085	2214.084507
官田	15.44	42,000	8,307	2720.207254	538.0181347
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	20.98	11,000	1,719	524.3088656	81.93517636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 108年 1月8日 編製  
主辦統計人員

資料來源：依據本所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1式3份，送本所會計室會核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份送本所會計室，1份自存。

## 臺南市官田區都市計畫地區面積及人口編製說明

- 一、統計範圍及對象：凡本區內實施都市計畫區域，均為統計對象。
- 二、統計標準時間：以每年年底之事實為準。
- 三、分類標準：按都市計畫區面積、都市計畫區人口數及都市計畫區人口密度分類，都市計畫區人口數分計畫人口數及現況人口數，都市計畫區人口密度分計畫人口密度及現況人口密度。
- 四、統計項目定義(或說明)：
  - (一)都市計畫面積：依法完成法定程序之都市計畫區規劃之總面積。
  - (二)都市計畫區人口數：依法完成法定程序之都市計畫區域範圍內之居住人數。
    - 1.計畫人口數：指都市計畫區內之計畫容納人口數。
    - 2.現況人口數：指都市計畫區內現住戶籍人口。
  - (三)都市計畫區人口密度：都市計畫區人口數除以都市計畫面積所得之值。
    - 1.計畫人口密度：指計畫人口數除以都市計畫區面積。
    - 2.現況人口密度：指現況人口數除以都市計畫區面積。
- 五、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依據本所資料彙編。
- 六、編送對象：本表編製1式3份，送本所會計室會核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份送本所會計室，1份自存。